

广东省开平市人民法院

公 告

(2026)粤0783民初2819号

赵刚仁:

本院受理原告林健森与被告赵刚仁、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原告的诉讼请求:1.请求判令两被告共同向原告赔偿71741.65元;2.请求判令本案诉讼费用由两被告承担。

现因无法以其它方法向你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现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传票等诉讼文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及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十五日内,并定于2026年7月13日15时00分在本院赤水人民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联系电话:0750-2572007、2577204)

特此公告。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四日